

公告编号：临2016-069

证券代码：600000

优先股代码：360003 360008

证券简称：浦发银行

优先股简称：浦发优1 浦发优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优先股一期股息发放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优先股代码：360003
- 优先股简称：浦发优1
- 每股优先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6元（含税）
- 最后交易日：2016年12月1日（星期四）
- 股权登记日：2016年12月2日（星期五）
- 除息日：2016年12月2日（星期五）
- 股息发放日：2016年12月5日（星期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优先股一期（以下简称“浦发优1”，代码360003）股息发放议案，已经公司2016年10月28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实施公告登载于2016年10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现将具体实施事项提示如下：

一、浦发优1股息发放

1、发放金额：本次股息发放的计息起始日为2015年12月3日，按照浦发优1票面股息率6.00%计算，每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6元（含税），合计人民币9亿元（含税）。

2、发放对象：截至 2016 年 12 月 2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浦发优 1 股东。

二、分红派息具体实施日期

- 1、最后交易日：2016 年 12 月 1 日（星期四）
- 2、股权登记日：2016 年 12 月 2 日（星期五）
- 3、除息日：2016 年 12 月 2 日（星期五）
- 4、股息发放日：2016 年 12 月 5 日（星期一）

根据《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优先股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优先股发行的缴款截止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应付股息不另计利息。因 2016 年 12 月 3 日为休息日，因此浦发优 1 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实施股息发放。

三、派息实施方法

- 1、全体浦发优 1 股东的股息由公司自行发放。
- 2、对于持有浦发优 1 的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的居民企业股东（含机构投资者），其现金股息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每股实际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 6 元。其他股东股息所得税的缴纳，根据相关规定执行。

四、有关咨询

- 1、咨询机构：公司董监事会办公室
- 2、咨询电话：021-63611226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25 日